

# 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印发教育部副部长刘利民在全国改善贫困地区 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 办公室主任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全国改薄办函〔2014〕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4年10月21日，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在北京召开，教育部副部长刘利民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将讲话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教育部副部长刘利民在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上的讲话

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  
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4年10月23日

附件：

## 在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 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上的讲话

刘利民

(2014年10月21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交流工作经验，研讨讨论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刚才，吉林、江苏、湖南、广东、广西、重庆、云南、甘肃等8个省份介绍了当前的工作进展、存在问题和下步工作建议，讲得都很好，很有针对性。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 一、正确认识全面改善基本办学条件的目标和意义

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是党中央、国务院聚焦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发展、保障教育公平而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本届政府的重要标志性工程之一，关乎亿万贫困地区学生未来，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第一，这是“补短板”的迫切需求。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不能再出现学生自带桌椅上课、爬天梯上学等问题。刘延东副总理明确要求，绝不能再让孩子们“背桌椅上学”、

“几个学生挤一张床”。这些年无论是中央和地方都很重视教育经费投入，特别是这两年教育经费落实了 4% 目标，应当说，投入力度很大，不应该再有“出洋相”的问题。从今年 9 月份全国组织的一次全面专项督导来看，虽然各地都很重视，有的省很努力，取得了一些成效，如：湖南把解决农村寄宿制学校学生用床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广西安排 1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采购学生用床，基本满足了需求；全国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拨付、课桌椅配备、校舍门窗维护、营养餐供应、规定课程开设等指标达标率均在 95% 以上；但在消除 D 级危房、排除安全隐患、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这些指标上，不少省份还有明显差距，亟待补上短板。要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和刘延东副总理的重要指示，就必须进一步加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把全面改善基本办学条件这项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要的任务，盯紧抓牢了，确保在明年国庆前消除存在的基本办学条件突出问题。

第二，这是“上水平”的重大机遇。全国有 40% 的义务教育学校在贫困地区。这些学校基础不一、需求不同，以往的各种专项工程解决不少问题，但从目前来看，整体水平仍然不高、地区差异仍然较大。这一次，中央是下了大决心的，不是小修小补、小打小闹，而是要全面改善。办学条件“硬实力”要提升，办学水平“软实力”也要加强。要总结借鉴以往的一些好做法、好经验，像江苏、山西等省份在实施校

安工程时，抓住机遇，不仅重点解决了校舍安全问题，而且带动了教育资源均衡配置，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整体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刚才湖南、重庆等省市在发言时都提到，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列为重点内容，这个思路很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不能“一条腿走路”，只搞校舍改造、设备采购等硬件建设，还要把办好必要的教学点、妥善解决县镇学校大班额问题、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保障师生安全等作为重点内容，真正做到“缺什么，补什么”，牢牢抓住这个难得机遇，在办学条件方面提升一个档次，上升一个水平。

第三，这是推进“标准化”的重要抓手。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明确要求，要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和寄宿制学校建设。这就为我们全面改善贫困地区基本办学条件指明了方向。全面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实现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标准化，是许多国家的共同经验。比如日本，专门颁布了《偏僻地方教育振兴法》等法律，对落后地区教育财政提供支持。从世界范围来看，不少国家的义务教育，不论城市、农村都是一个标准，每个学生都能享受到基本教育条件。日本、韩国早在上世纪 60、70 年代就制定了相关法律，设立城乡统一的中小学办学标准，提高了办学质量，促进了教育公平。因此，各地要抓住有利契机，全面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夯实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基础。东部地区，

要跟江苏、广东一样，立足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目标，探索整体推进标准化建设，当好全国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的先行军。

总之，实施这项重大工程，各省都有“活儿”，有的省份主要任务是补短板，有的省份主要任务是上水平，有的省份主要任务是达标准。谁也不能袖手旁观、置身事外。

## 二、扎实做好 2014—2018 年项目规划

前阶段，各地在逐县逐校全面排查摸底的基础上，克服时间紧、数据量大等困难，层层汇总、反复酝酿，制定了实施方案。但从目前来看，实施方案和实施规划还有一点差距。没有规划，就无法落实；没有规划，也无从了解进度。因此，当前最紧迫的任务，就是要腾出人手来，挤出时间来，拿出精力来，编制好项目规划。

第一，突出重点，做一个“收口”规划。前期文件中、会议上再三强调，这项工作要突出贫困地区，聚焦薄弱学校，确保满足基本教学和生活需要。为进一步指导各地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也正在起草相关文件，会前已发大家征求意见。今天，我再强调三点：一是要锁定贫困地区。首先要解决这些地方的问题，把“网底”兜住。中央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已经明确，就是以中西部省份农村贫困地区为主，包括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民族地区、边境地区、革命老区以及其他贫困地区；适当兼顾东部

省份贫困地区。各省也要根据本省各县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义务教育现状，在项目编制规划过程中，严格把关，确定支持范围。二是要聚焦薄弱学校。要充分体现“雪中送炭”，准确识别薄弱学校，将教学、生活设施条件不能满足基本需求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特别是农村寄宿制学校纳入实施范围。凡纳入项目规划的学校，必须是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专项规划中长期保留的学校。不搞“锦上添花”，不得将资金资源向少数优质学校集中，打造“豪华校”、“重点校”；不得将地级市以上城市主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纳入中央资金支持范围。三是要确保满足基本教学和生活需要。各省、市、县、校的基础不一样，需要也就不一样，不能搞“一刀切”。各地的项目规划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立足于 20 条“底线要求”，逐县、逐校摸底后，找到缺口、查清问题，一校一策确定工作任务。可以参照重庆、甘肃的做法，结合本地实际，细化本省底线指标、明确适用标准，这样才能精准发力，把满足基本需要放在首位，优先建设、购置教学和学生生活最急需的基本设施和设备，解决办学条件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满足基本教学和生活需要。

第二，加大投入，确保项目资金落实到位。这项工作是建国以来教育系统单项资金量最大的项目之一，资金需求规模大，中央和地方必须要共同努力、加大投入力度，才能实现目标。今年 7 月，中央拨付了 2014 年专项资金 310 亿元，

地方政府也要足额落实资金，最大限度地向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倾斜。在此，提三点要求：一是要统筹安排中央资金。2014年，除310亿元中央专项资金外，国家还拨付了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经费130余亿元、初中工程资金50亿元等。各地要加强对资金和项目的统筹，避免重复交叉或支持缺位。二是要切实落实地方主体责任。这次明确了中央是以奖补为主，大头的钱还要地方出，实行的是“中央补助、省级统筹、县级实施”的管理方式。各省要在坚持省级财政“拿大头”的前提下，参照湖南、云南的做法，综合考虑地区差异和财政能力，分档、分类划定项目县分担比例，合理确定地方各级财政应承担资金，切实落实财政投入责任。没有明确资金来源的项目不得列入规划。地方特别是省本级财政资金的落实情况，将作为中央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予以考虑。三是要加强资金监管。各地要坚持加大投入与强化管理相结合，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既要对县市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监管，也要对县市的资金落实情况进行动态监督，确保每一分钱都落实到位、每一分钱都用到“刀刃”上，严防资金浪费或被套取、挪用、截留，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三，强化统筹，项目规划要经省级政府办公会审定。国务院明确要求，这项工作由国家统一部署、省级政府统筹安排、县级政府具体实施。刘延东副总理在3月14日视频部署会上也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负起责任。这项工作

涉及部门多、任务重、时间长、资金需求量大，仅靠教育一家难以完成，一定加强沟通、协调，争取各方支持。一是主动汇报，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可以学习吉林把5年重点工作任务列入到重大民生工程、基础工程予以保障，江苏与县市政府签订责任书、由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推动的经验。二是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要积极配合财政、发改等部门，落实项目资金，制定、完善项目建设收费减免政策，争取和广西一样，出台文件明确免收校舍建设项目涉及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涉及到校舍建设的，还要加强与国土、建设、安监等部门的联系，借助专业力量，为项目建设提供可靠、有力的保障。三是抓紧做好项目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后报请省级人民政府办公会审议。这是三部委共同商定的落实有关要求的规定动作，也是各地争取地方政府重视和支持的应有之举，必须要落实到位。

### 三、严格规范管理，确保安全和质量

前期，三部委和各地一道，按照中央领导同志要求，踏踏实实开展工作，探索建立了一些制度。下一步，要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重点抓好抓实以下六项工作。

一是明确牵头机构。9月底，为加强组织领导，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成立了全国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一领导和部署此项工作。国庆前，教育部已经发出通知，要求各地比照成立相应的机

构。各地都积极落实，甘肃、河北等省份成立了由副省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还有三分之一尚未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地区，要马上行动起来，确定相应的牵头单位、牵头人。已经组建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地区，要抓紧配备得力人手，把队伍拉起来，实行高效、有力的领导和指挥。各地还要层层传导，把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一直建到县一级，建立省、市、县三级责任体系，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要通过牵头机构的组建，把各方力量凝聚起来，拧成一股绳，形成“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工作合力。

二是全面落实公开公示。刘延东副总理和袁贵仁部长多次强调，各地建设任务要“上网上网”，让大家都看得见。公开是最好的防腐剂。各地要坚持“阳光操作”，项目规划做好后，要逐县公示，在当地主流媒体、政府网站、公示栏上及时公开；各省项目规划经省级政府审定后，也要公开。今后年度项目预算安排、工程建设进度、集中采购等所有关键环节也要如此，要全方位、无死角的向社会公开，有条件的，还要向重庆、甘肃一样建设专题网站，方便教师、家长和社会监督，让这项工作经得起考验。

三是建立定期检查制度。各地要组织专门力量，每年定期对地方应承担资金落实和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招标采购情况等进行检查。检查不能自说自话、流于形式，既要有各级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自查，也要总结利用好以往行

之有效的一套办法，比如说和监察、审计、督导等部门联合开展检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进行明察暗访等。总之，要结合本地实际，建立完善定期检查制度，对工作实施进行全过程、全方位、常态化的监督，形成公正、合理、高效的监管机制，保障工作进度和成效。

四是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建设和设备采购要坚持质量第一，牢牢把住质量关，要干就干好，做到干一件成一件。要督促相关单位认真做好施工安全工作，特别重视校舍建设时学校师生的安全，制定详细的教学区与施工区隔离等安全施工方案，确保师生绝对安全。要细化招投标活动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不得搞“暗箱操作”、“私下交易”，所有招投标工作都要公开公正地进行，保证有资质的单位公平参与。要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加强对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和仪器设备采购的指导和监管，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坚决杜绝“豆腐渣工程”和伪劣产品，刚才重庆提到的“二维码”管理系统就是一个很好尝试。中央将对各省实施目标管理，省以下要实行项目管理，建立项目信息库，最后形成一个项目“本子”，这个本子要到每个县、每个学校、每个项目，确保项目建设、设备采购和资金使用情况可检查、可监控和可考核。

五是完善突发事件应急机制。这项工作涉及数以万计学校，项目周期长达五年，实施范围广，牵涉环节多，实施过

程中难免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如工程建设中的安全事故、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采购招标不规范、不按规划建设、不按要求公示等等。对这些问题要提前预防，尽可能把问题想周全一些、想严重一些。要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制定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充分发挥专业人员作用，从制度上、组织上、经费上全面加强保障，增强防范和处置应急事件的能力。要建立应急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发生应急事件，各地要守土有责，办公室主任要在第一时间到位，妥善处置，及时公开，不把事态扩大，不把矛盾上交。

六是加大宣传力度。各地要制订切实可行的宣传方案，认真做好新闻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全面、准确、深入做好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使各县、各校都能够熟悉政策、用好政策。要认真总结、深入挖掘，及时宣传推广各地的好做法、好经验，使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暖民心、顺民意，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形成强大正能量，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共同监督和共同推进的良好氛围。今天的会议，我们就采取“开门办会”的方式，请中国教育报和中国教育电视台来全程参加，今后还将进一步扩大媒体参加的范围。各地也可以参照这一模式，在开培训会、工作推进会、年度总结会及相关专项检查时，请当地媒体派人参与。

同志们，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是新一届中央政府履职以来，在教育领域实施的第一

个重大民生工程，是保障教育公平和社会公正的重要举措，是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的紧迫任务，也是促进贫困地区发展的根本之策。做好这项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万事开头难，眼下到年底只剩下两个多月，到了该抓紧迫性和有效性的时候了，各地要马上把队伍拉起来、制度建起来、规划做出来，确保在年底报送项目规划，确保在启动之年拿出实实在在、看得见摸得着的阶段性成果，为这项工作开好头，起好步。

谢谢大家！